#

江门市青少年宫（2025年秋季—2027年暑期）

乒乓球培训合作项目需求书

江门市青少年宫

二○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邀请函](#_Toc60994379) 2

[第二部分 遴选需求](#_Toc60994380) 5

[第三部分 评审办法](#_Toc60994407) 9

第四部分 投报格式 17

第一部分 邀请函

就江门市青少年宫（2025年秋季—2027年暑期）乒乓球培训合作项目采用遴选方式确定合作方。欢迎有相应能力的企业（下称“投报人”），就下列相关需求提交密封投报。

**一、项目名称、用途、确定合作方数量、内容、报价、合作时间**

1.项目名称：江门市青少年宫（2025年秋季—2027年暑期）乒乓球培训合作项目。

2.用途：教学需要。

3.确定合作方数量：1家。

4.遴选内容：市青少年宫拟选定一家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非学科校外培训机构开展2025年9月—2027年8月期间市青少年宫乒乓球培训课程。（具体详见需求书第二部分）。

5.本项目采用费率报价的方式进行报价，报价格式为收费百分比（xx %）。投报的费率作为所有服务费的统一计费率，为含税全包价，包括实施本项目一切所需费用。

6.合作时间：从签合同之日起2027年8月（具体日期以合同为准）。

**二、投报人资格要求**

1．投报人应当是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并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良好的信誉。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报。

**三、获取需求文件时间、地点：**

1.获取需求文件时间：2025年7月4日至2025年7月10日。

2.获取需求文件方式：在江门市青少年宫网站自行下载。

**四、接收投报文件的时间、地点、截止时间和评审时间、地点**

1.接收投报文件时间：2025年7月10日08:30时至17:30时。

2.接收投报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7月10日17:30时。逾期递交的投报文件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报文件将不被接受。

3.接收投报文件地点：江门市青少年宫办公室（地址：江门市丰乐路125号）。

4.评审时间:2025年7月（若有特殊情况，会作出相应改动并通过投报文件记载的联系方式通知各投报人）。

5.评审地点：江门市青少年宫会议室（地址：江门市丰乐路125号）。

6.若邀请函与本项目遴选公告不一致的，以项目遴选公告为准。

**五、联系地址和联系方式**

地址：江门市蓬江区丰乐路125号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电话：3938223

江门市青少年宫

 2025年7月3日

第二部分 遴选需求

**一、项目概况**

1.遴选内容：

市青少年宫拟选定一家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非学科校外培训机构开展2025年9月—2027年8月期间市青少年宫乒乓球培训课程。合同期内，江门市青少年宫会对合作机构有相应的考核机制，具体内容以双方商定后签定合同为准。

2.确定合作方数量：1家。

3.用途：教学需要。

**二、遴选范围及合作时间**

1.遴选范围：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非学科校外培训机构提供乒乓球培训服务。

2.服务时间：从签合同之日起至2027年8月止（具体日期以合同为准）。

**三、服务质量要求（以下打“★”条款要求投报人全部响应）**

★1.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

★2.有固定的任课教师团队，任课教师具备大专或以上学历，持教师资格证或持相关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证，团队有师资培养计划并有序实施。

★3.教学或综合实践活动有较完整的课程纲要，目标明确，内容丰富，实施有操作性，评价体系完善;包括培训计划、教学大纲和培训教材。并需负责培训场地基础建设和提供教学配套用具（包括符合质量要求的训练桌、球网、教学用球、球拍、挡板等设施设备）。

★4.负责学员安全、教学日常管理工作。

★5.合同期内每年需对项目进行招生人数考核。每年招生人数考核不达标，计提比例下调3%/年，具体考核标准按照双方签订合同执行。

★6.合同期内需配合市青少年宫开展公益活动，具体以双方签订合同执行。

**四、价格投报格式**

1.本项目采用费率报价的方式进行报价，报价格式为收费百分比（xx%）。投报的费率作为所有服务费的统一计费率，为含税全包价，包括实施本项目一切所需费用。

|  |  |  |  |
| --- | --- | --- | --- |
| 投报人名称 | 报价（%） | 服务期 | 备注 |
|  |  |  |  |

2.本项目分学期计提支付，当期服务费（即计提金额）=当期项目总学费【以江门市青少年宫收费系统的数据为准，且该总收入为扣除税费后（不包括中选单位的企业所得税）的总收入】X中选费率（即计提比例）。（若当期中途有学员退学退费或转班，当期总学费要减去学员退学费用）

3.税费以税局实际征收为准。

4.合同期内，项目总服务费（即总计提金额）=各期服务费（即计提金额）之和。

5.合同期内，中选费率不作调整。

### **五、投报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投报人应将投报文件（一式五份）用信封密封，并标明投报人的名称并加盖公章。

2.每一份投报文件的密封袋两头封口上均需贴封条，并加盖骑缝章（公章）。

3.投报人应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将投报文件按照需求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送至指定地点。

4.对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标记和递交的投报文件，以及不依时间递交、误投、破损、封装不合格或提前拆封的投报文件，视为无效。

**六、投报人资格要求**

1．投报人应当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并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良好的信誉；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报。

**七、报价应为人民币全包价，包含了利润、税费、保险费、运输费、装卸费和售后服务等一切费用，投报人不得再收取费用。**

**八、合作合同**

1.江门市青少年宫和中选合作方应当自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15日内签订合作合同。

2.若因中选合作方原因导致未能在期限内签订合同的，江门市青少年宫有权作废本次成交公告并重新进行遴选，同时有权对中选合作方再次参与本项目或江门市青少年宫发布的其他项目进行限制。

**九、结算方式：**

1.公对公银行转账。

2.以学期为单位，按月结算支付。由江门市青少年宫按收费系统制作结算书，双方在结算书签章确认后，收到中选供应商提供的合法发票后，20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

第三部分评审办法

**一、（2025年秋季—2027年暑期）乒乓球培训合作项目资格性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序 | 评审细则 | 是 | 否 |
| 1 | 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并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或其他合法组织，具有良好的信誉。（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作为证明文件。） |  |  |
| 2 | 符合项目遴选需求书要求的全部条件。 |  |  |
| 3 | 不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遴选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以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的信用信息为准。】 |  |  |
| 4 | 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或其他合法组织，具有良好的信誉。（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  |
| 5 | 提供财务状况、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①.提供近一年的年度财务报告或报表复印件，为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告或报表复印件；②.提供遴选截止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③.提供遴选截止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  |  |
| 6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按照《遴选需求书》合作项目评分表的要求填写） |  |  |

注：以上选项，有一项为否，视为无效投报。

评审人员签名：

**二、（2025年秋季—2027年暑期）乒乓球培训合作项目符合性审核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细则 | 是 | 否 |
| 1 | 按照遴选需求书要求签署、盖章等。 |  |  |
| 2 | 具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代表证明书（如授权）。 |  |  |
| 3 | 报价固定、对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无将项目内容拆分报价，投报方案是唯一。 |  |  |
| 4 | 响应遴选需求书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  |
| 5 | 无遴选需求书规定的投报无效情况。 |  |  |

注：对是否符合实质性响应有争议的投报文件,评审委员会成员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报人才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报文件。

评审人员签名：

**三、（2025年秋季—2027年暑期）乒乓球培训合作项目无效性审查评审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细则 | 是 | 否 |
| 1 | 投报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  |
| 2 | 投报文件未完全满足遴选需求书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或不符合遴选需求书的其他要求，有重大偏离的。 |  |  |
| 3 | 投报人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和其他文件的原件、复印件没有按遴选需求书规定提交的，原件与复印件不一致的。 |  |  |
| 4 | 评审期间，投报人没有按评审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遴选需求书的实质性内容的。 |  |  |
| 5 | 投报人对江门市青少年宫、评审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遴选公平、公正的。 |  |  |
| 6 | 经评审委员会认定以低于成本报价的。 |  |  |
| 7 |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

注：以上选项，有一项为是，视为无效投报。

评审人员签名：

**四、（2025年秋季—2027年暑期）乒乓球培训合作项目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细则** | **分值** | **评分细则** |
| 1 | 管理制度 | 5 | 提供管理制度：包括团队教师管理制度、教学管理制度、学员安全管理、课后反馈服务制度、学员学习评价制度。每设置一项制度得1分，没有设置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5分。 |
| 2 | 师资团队 | 25 | 1.团队成员有4人或以上（含4人）得5分，少于4人，该项不得分。2.团队成员满足以下全部条件：大专或以上学历，持相关乒乓球行业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或体育行业协会乒乓球教练员资格证，从事乒乓球教育培训1年或以上经验。符合以上全部基础条件的，每人得4分，本项最高分得分16分。在满足基础条件上，持有国家二级或以上运动员资质的成员，每人加2分，本项最高4分。以上需提供劳工合同或劳动协议，以及身份证、学历证、资格证等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3 | 培训教育方案 | 30 | 培训方案包括，教学目标、课程设置（教学大纲和培训教材）、教学计划以及竞赛培养计划等。1.培训方案内容（15分）（1）培训方案内容详尽、可行，教学目标明确，课程设置合理，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的，得15分；（2）培训方案内容基本详尽、基本可行，课程设置基本合理，基本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的，得10分；（3）培训方案内容不够详尽、不够可行，课程设置不够合理、不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的，得5分；（4）无提供相关描述的不得分。2.现场阐述（15分）（1）进行现场阐述，围绕主题，内容充实、清晰具体的，得15分；（2）进行现场阐述，主题不够清晰，内容不够具体的，得10分；（3）进行现场阐述，主题模糊，内容不完整的，得5分；（4）未按时到达进行现场阐述的，不得分。 |
| 4 | 成果 | 10 | 1.提供近三年来教师在乒乓球上获得的成绩；2.供近三年来，培训指导的学员在乒乓球竞赛上获得市、省以上成绩；每提供一项国家级可获4分，省级、市级2分，本项最高分得分10分。以上提供获奖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5 | 合作案例 | 10 | 提供在相关行业近两年来的合作案例；每提供一例案例得2分。本项最高分得分10分。需提供合作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6 | 价格 | 20 | 价格得分：报价50%以下（含50%）为优等，报价51%—55%为良等，报价56%—59%为中等，报价60%以上（含60%）为差等。优等得 20分，良等得 15分，中等得 10分，差等得5分。 |
|  合计 100分 |

第四部分投报格式

**一、价格投报格式**

|  |  |  |  |
| --- | --- | --- | --- |
| 投报人名称 | 报价（%） | 服务期 | 备注 |
|  |  |  |  |

1.本项目采用费率报价的方式进行报价，报价格式为收费百分比（xx%）。投报的费率作为所有服务费的统一计费率，为含税全包价，包括实施本项目一切所需费用。

2.本项目分学期计提支付，当期服务费（即计提金额）=当期项目总学费【以江门市青少年宫收费系统的数据为准，且该总收入为扣除税费后（不包括中选单位的企业所得税）的总收入】X中选费率（即计提比例）。（若当期中途有学员退学退费或转班，当期总学费要减去学员退学费用）

3.税费以税局实际征收为准。

4.合同期内，项目总服务费（即总计提金额）=各期服务费（即计提金额）之和。

5.合同期内，中选费率不作调整。

投报人代表签字及盖公章：

**二、管理制度**

提供管理制度，包括团队教师管理制度、教学管理制度、学员安全管理、课后服务制度、学员学习评价制度等。

投报人代表签字及盖公章：

**三、师资团队**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职位 | 学历 | 持何种技术资格证件 | 发证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根据本表格内容和实际情况制作本表格。

2、应当在投报文件中提供上述主要人员的劳动合同或劳动协议，身份证、学历证、相关乒乓球培训专业从业人员资格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投报人代表签字及盖公章：

**四、培训教育方案**

培训方案内容详尽、可行，教学目标明确，课程设置合理，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

投报人代表签字及盖公章：

**五、成果**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时间 | 活动名称 | 获奖情况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应当如实、完整地填写本表格，内容包括提供近三年来教师在相关行业上获得的成绩；提供近三年来，培训的学员在乒乓球竞赛上获得市、省以上成绩。

2.在填写过程中请按年份顺序填写。

3.提供获奖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投报人代表签字及盖公章：

**六、合作案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年份 | 合作单位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投报人应当如实、完整地填写本表格。

2.在填写过程中请按年份顺序填写。

3.需提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投报人代表签字及盖公章：

**七、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 （投报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江门市青少年宫（2025年秋季—2027年暑期）乒乓球培训合作项目的遴选，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报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报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粘贴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粘贴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八、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投报人注册地）的（投报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我单位（投报人名称）的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江门市青少年宫（2025年秋季—2027年暑期）乒乓球培训合作项目的遴选，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报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私章）：

被授权人签字：

注：1、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如由法定代表人参加遴选及签署投标文件，则应当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代替《授权委托书》。

粘贴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粘贴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

复印件正面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 九、营业执照

## 十、《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

**十一、承诺书**

**承诺书**

为确保江门市青少年宫（2025年秋季—2027年暑期）乒乓球培训合作项目顺利开展，本公司作出如下承诺，并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一、有符合《广东省体育类校外培训机构设置标准（试行）》中从业人员标准要求的师资团队。

二、有符合《广东省体育类校外培训机构设置标准（试行）》要求的培训内容以及培训项目相对应的课程（培训）计划及符合要求的培训材料等，包括教学大纲和培训教材等。

三、负责学员安全、教学日常管理工作；学员卫生健康管理工作按相关要求、标准执行。

四、需负责培训场地环境创建和提供教学配套用具（包括符合质量要求的辅助训练器械、球网、教学用球、球拍等）

五、我司正在办理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办学许可证。

六、同意合同期内对我司培训项目进行考核。

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